

西安市碑林区学生资助中心

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预案

为进一步规范碑林区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受理工作，使碑林区生源地助学贷款受理工作平稳有序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加强领导

成立碑林区生源地助学贷款受理工作领导小组：

组长：李娟（碑林区人民政府教育总督学）

副组长：肖喜宁（碑林区学生资助中心主任）

成员：寇娜莉 杨晓 刘焱

二、确保“应贷尽贷”

会同国开行坚持“应贷尽贷”，不设贷款规模和贷款人
数上限，实现对符合助学贷款条件的各类高校贫困学生全覆
盖，实现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预申请工作全覆盖。做好国家
助学贷款政策的宣传解读工作，特别是要向每一位贷款申请
学生讲清楚助学贷款的贷款额度、办理流程及受理时间、地
点等，向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家长承诺“应贷尽贷”，
切实解除他们担心“贷不到款”的后顾之忧。助力打赢脱贫
攻坚战。

三、简化程序

助学贷款受理工作要坚持“以学生为中心”，不给学生和家长添麻烦。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、城乡低保户学生、通过高中、中职学校预申请的首贷学生和续贷学生，均无需再进行家庭经济困难认定；对其他家庭经济困难的，认定采取借款学生本人书面承诺，不需要到任何单位盖章，携带认定申请表和其他资料即可为其办理贷款手续。

四、提高办理效率

为贷款申请者提供方便，尽量让学生和家长“少跑路”；采取开通专门的高速光纤等措施，提高受理效率，尽量让学生和家长“少排队”。

五、开展业务巡查

对于贷款办理高峰期，助学贷款受理工作领导小组开展业务巡查，及时排查管理隐患。对于资助中心电子化设备跟不上受理进度的，要及时整改。

六、建立应急机制

及时跟踪、“会诊”并处理助学贷款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。对于学生和家长因办理贷款不顺而出现过激行为的，领导小组组长要第一时间赶到现场，妥善处理，防止事态扩大；对于突发的媒体舆情事件，会同有关部门立即查清问题真相，并在第一时间通过相关媒体主动“发声”。对于已经出现申办人群比较集中的时间段，及时引导人群疏散。

七、加大政策宣传

通过多种方式加大生源地助学贷款政策宣传，让广大家长和学生了解、熟悉办理流程，比如入学前不用愁，可以通过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解决学费和住宿费问题；入学时不用愁，可以通过学校的“绿色通道”直接报到入学，缓交学费和住宿费；入学后不用愁，可在高校申请国家奖助学金、校内奖助学金、助学贷款、勤工助学等多项资助。确保“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”

八、时间安排

2023年7月15日开始办理贷款。

